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总结集合3篇

作者：小六 来源：网友投稿

本文原地址：<https://xiaorob.com/zongjie/fanwen/163129.html>

ECMS帝国之家，为帝国cms加油！

工作总结jobsummary/worksummary是最常见和通用的年终总结、半年总结和季度总结。从内容上讲，工作总结就是对一段时间内的工作进行全面、系统的总体检查、总体评价、总体分析和总体研究，分析成果中存在的不足，以供借鉴。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总结的文章3篇,欢迎品鉴！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总结篇1

我办认真贯彻执行市县打击非法集资文件精神，以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活动，维护正常的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为目标，积极开展打击非法集资活动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加强组织领导，制定方案

为加强对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领导，认真履行县处非部门工作职责，完善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县人民政府建立处置非法集资联席会议制度，对非法集资实施综合治理。根据__市处非办文件精神，我县由主管非法集资工作的李文亮副县长召集，县委宣传部、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县政府法制办、县综治办、县发改局、企业发展促进局、监察局、财政局、建设局、房产局、国土资源局、农业局、商务局、县工商联、工商管理局、地税局、林业局、信访局等20多家单位参加的联席会议。会议具体部署了5月份处非活动的各项工作，制定了《__县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实施方案》，对处置非法集资有关工作做出部署，突出二个重点：一是对全县规模较大的有关企业进行有无集资情况排查，彻底摸清底子，并对有关情况整理、汇总、建档，并将有关情况及时向市处非领导小组汇报。二是加强对社会非法集资之危害性的宣传，提高认识，确保稳定发展。各成员单位和各乡镇人民政府按照县政府制定的《__县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制订了相应的实施方案，并组织落实。

> 二、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增强责任意识

在全县的联席会议后，各成员单位在全县主要街道、各集贸市场进行了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多项宣传手段进行宣传，各乡镇也在各自的管辖范围内进行了宣传教育活动，做到了与市处非办保持一致。各乡镇、各直有关部门还广泛利用电视、广播、会议宣传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国家有关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的各项政策措施，教育群众自觉抵制非法集资，从源头治理非法集资滋生和蔓延的环境;从多方位、多角度地宣传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特点，剖析典型案例，增强公民的风险意识和辨别能力。

> 三、突出重点，抓好清理工作

县处非办组织了精干人员分成几个组，对县辖区规模较大的企业、厂矿、机关单位、宾馆、超市、农贸市场、酒店等有无非法集资情况进行了上门摸排，了解了企业、机关等单位资产、负债、经营情况并与主要负责人进行谈话，除发现个别企业存在非法集资，司法部门已立案查处外，我县非法集资情况整体形势较好，绝大多数未发现非法集资情况。各乡镇人民政府和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切实负起本辖区内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和预警工作，建立本地区、本行业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预警体系，指定相关机构和专门人员，通过建立健全群众举报、新闻监督、监管和查处等信息采集渠道，加强日常监管，把好关口，尽早发现问题，及时作出处理。按照“归口排查、预警排查、重点排查、内紧外松”的原则，认真开展对辖内涉嫌非法集资活动的风险排查。进一步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和监控能力建设，切实做好预防工作，做到信息灵通、预警及时、反应灵敏、应对有力，坚决杜绝重大原发性非法集资案件发生。对社会影响较大、性质恶劣的，做好前期调查取证工作，并迅速采取必要措施，及时组织部署，以高压态势予以严厉打击，有效遏制非法集资活动的势头，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对于影响极为严重和涉嫌集资诈骗的，及时移交司法部门，从重从快打击，增强威慑效果。县处非办非法集资联席会议及成员单位积极配合、协调和监督指导，坚持公平、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 四、精心组织，扎实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周活动

通过电视、会议、条幅等形式向干部群众宣传《防范非法集资违法犯罪活动》，让大家了解什么是非法集资、非法集资是违法行为、非法集资的特征、手段以及由此获取的利益和造成的损失均不受法律保护等问题。使广大干部群众认清非法集资的性质和危害，自觉抵制不当得利诱惑，增强识别和防范非法集资的能力。宣传活动的开展，揭穿了非法集资的虚假性和欺骗性，在舆论攻势上对犯罪分子进行了震慑。同时营造了防范非法集资违法犯罪的良好舆论氛围，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自觉抵制非法集资违法犯罪活动。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总结篇2

为了进一步优化我区金融环境，切实保障广大群众合法权益，巩固我区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活动工作成果，提高广大群众防范非法金融活动风险的意识，根据《西安市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月活动方案》，按照区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要求，我区开展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专项宣传行动，现将活动情况小结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以远离非法集资，建设幸福家园为主题，以保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和利于非法集资案件处置为出发点，多管齐下开展了立体式宣传，重点突出三个方面：一是法规政策宣传，让广大群众充分认识到非法集资不受法律保护，政府不会买单，增强买者自负和风险自担意识，教育群众自觉远离非法集资；二是与非法集资相关的金融知识宣传普及，向广大群众介绍非法集资的特征、表现形式和常见手段，提高社会公众对非法集资行为的识别能力；三是案例宣传，以近年来查处的典型非法集资案件说法，揭露犯罪分子的惯用伎俩，揭示非法集资的欺骗性、风险性及社会危害性，引导群众自觉抵制非法集资，理性投资、合理理财。本次宣传教育活动从5月中旬开始，持续到6月上旬，5月21日为集中宣传日。

> 二、活动情况

本次宣传教育活动采取专项宣传和专项排查行动相结合的方式。依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各街办、园区管委会及工商、公安等相关部门分别负责组织本地区、本园区及本系统的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工作。区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此基础上，指导各街办、园区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开展网络宣传。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广泛宣传全国人大、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国务院相关部委，以及省市关于处置非法金融活动的法律法规、规定办法12部，方便群众查询和检索，发布省市处处置非法集资案件信息2条。

进社区专项宣传

深入到基层、深入到社区，突出以中老年群众、城中村拆迁群众为宣传对象，突出投资公司、融资性担保机构、小额贷款公司、房地产等高发行业，突出涉及信访、举报的非法金融活动发生区域。一是开展全面宣传。各街办、各园区联系驻地工商所、派出所负责组织本区域内的防范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宣传教育工作，在辖区社区、街道、集镇等群众集散地，悬挂宣传口号条幅，张贴宣传海报、宣传单，利用板报设置宣传栏。每个街办在人口密集区域设立宣传点，全区主要路段悬挂过街横幅标语51条。

二是进行了集中宣传。公安灞桥分局，区工商局、区金融办联合九个街道办、灞桥信用联社，在全区开展了防范和

打击非法集资活动的集中宣传教育活动。重点在田洪正街、纺正街、狄寨正街、狄寨大学城商业街设立了4个宣传点，向群众宣传家庭理财常识，宣传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危害。这次集中宣传活动参与干部、干警42人，接待群众咨询近1200人次，各街道园区悬挂横幅标语55条，张贴宣传画1600幅，发放宣传资料12000份，通过布置展板、发放宣传单、悬挂宣传横幅、现场咨询、受理举报等方式，大造打击非法集资的舆论声势。三是对涉及征地拆迁、整村搬迁、城中村拆迁项目的街办和园区，依托村(居)委会加强专项监控，抢占舆论宣传阵地，对城中村拆迁群众进行正面引导;采取措施坚决杜绝投资类公司在以上区域开展理财等集资宣传，杜绝了新的非法集资行为发生。

开展了专项打击行动。工商灞桥分局、区市容园林局、区四城联创办结合我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对街头非法金融业务小广告、不规范牌匾条幅及时清除，封堵和遏制非法集资广告宣传、变相广告宣传行为。强化对重点行业的政策宣传以及规范管理力度。通过组织集中培训、上门宣传等方式，加大对非融资性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民办院校等的宣传管理力度，引导其依法合规经营。

区教育局对区内市局审批的6所民办职校和我局审批的44所民办非学历培训教育机构逐校进行了专项检查，制订了详细的日程安排表，印制了《西安市民办学校不参与非法吸收群众存款活动承诺书》，采取查看账目、资料，进行个别访谈、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将检查内容落到实处，尤其是突出了对各校办学资金来源、收费政策执行、教师工资发放以及学校招生等方面的检查力度，在掌握真实情况的基础上，全面了解区内各民办学校资产来源和资金投入与运转情况。各校均能按月按时发放教职工工资，区内民办职校、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均未在教师中开展非法吸收群众存款行为，未发现学校有非法吸收群众存款现象。

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是一项关乎社会稳定的长期工作，我们将以本次宣传教育为契机，继续保持对辖区非法集资的严密监控，加强对辖区群众的教育引导，积极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总结篇3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开展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相关文件精神，提高社会公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从源头上有效遏制非法集资，根据哈尔滨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XX年哈尔滨市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方案》部署，宾县综治办于20XX年5月在全县集中开展了为期1个月的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现将宣传月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 一、统一思想认识，进一步增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宣传月活动开展以来，我县各有关部门充分认识到非法集资活动的严重性、危害性和处置工作的艰巨性、长期性，切实增强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时刻保持高度警惕和高压态势，有效防控，坚决打击非法集资活动。目前我县大规模的非法集资的现象基本上已得到有效的遏制。出现的新动向是单位内部和小规模的非法集资现象仍然存在。

> 二、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增强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和对非法集资活动的抵御能力

宣传月期间，我县结合“5.18平安宾县集中宣传日”这一活动，集中宣传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各乡镇、各直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大了宣传力度，广泛利用电视、广播、会议宣传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国家有关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的各项政策措施，教育群众自觉抵制非法集资，从源头治理非法集资滋生和蔓延的环境;从多方位、多角度地宣传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特点，剖析典型案例，增强公民的风险意识和辨别能力。认清非法集资的危害性。

> 三、开展风险排查，认真做好对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和预警工作

宣传月期间，各乡镇人民政府和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切实负起本辖区内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和预警工作，建立本地区、本行业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预警体系，指定相关机构和专门人员，通过建立健全群众举报、新闻监督、监管和查处等信息采集渠道，加强日常监管，把好关口，尽早发现问题，及时作出处理。按照“归口排查、预警排查、重点排查、内紧外松”的原则，认真开展对辖内涉嫌非法集资活动的风险排查。进一步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和监控能力建设，切实做好预防工作，做到信息灵通、预警及时、反应灵敏、应对有力，坚决杜绝重大原发性非法集资案件发生。

> 四、加大处置力度，积极稳妥地做好非法集资善后工作。

宣传月期间，各乡镇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大了对非法集资活动的处置力度。对社会影响较大、性质恶劣的，做好前期调查取证工作，并迅速采取必要措施，及时组织部署，以高压态势予以严厉打击，有效遏制非法集资活动的势头，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对于影响极为严重和涉嫌集资诈骗的，及时移交司法部门，从重从快打击，增强威慑效果。

> 五、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

县人民政府成立非法集资宣传月工作领导小组实施统一部署。我县由县政府召集，各乡镇和县委宣传部、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县政府法制办、县综治办、县发改局、监察局、财政局、建设局、房产局、国土资源局、农业局、商务局、工商管理局、地税局、林业局、信访局等20多家单位参加此次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具体部署了5月份宣传活动的各项工作，特别是各单位在18号集中宣传日当天在全县主要街道、各集贸市场进行了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多项宣传手段进行宣传，宣传车开到了各乡镇。在全县范围内进行了宣传教育活动。各乡镇人民政府对本辖区内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负总责，各相关部门在县领导小组的框架下分工合作，各负其责，加强协调沟通、密切配合，增强处置工作合力。

通过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的开展，有效引导和提高了社会公众对非法集资危害性的认识，营造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从源头上遏制了非法集资案件的高发势头，有效维护了我县金融市场秩序，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更多 总结范文 请访问 <https://xiaorob.com/zongjie/fanwen/>

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由[ECMS帝国之家](#)开发